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甄選技工簡章

一、名額：技工 1 名。

二、性別：不拘。

三、工作地址：新竹縣竹北市泰和里 111 號（本所淡水繁養殖研究中心竹北試驗場）。

四、工作項目：

(一）協助研究人員進行繁養殖試驗、儀器操作及池塘管理等研究工作。

(二) 養殖試驗環境清整。

(三)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五、資格條件：

(一） 現任職於中央機關學校服務，且經服務機關同意移撥之技工(含工友、駕駛)。

(二）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，且能配合勤務及其他交辦事項者。

六、報名日期：一律通訊報名，自即日起至 108 年 5 月 20 日止，以掛號郵寄至「基隆市中正區和一路 199 號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秘書室」收，並請於信封封面註明「參加淡水繁養殖研究中心技工甄選」，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七、報名手續及檢附證件：

(一）填寫報名、履歷表，並貼妥 2 吋半身照片。

(二）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。

(三)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、最近 3 年考核通知書、訓練、證照、獎懲等相關資料影本各 1 份。

八、面談甄選：經書面審查合格者通知面談甄選；資格不符者，應徵資料恕不另退還。